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上海新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80%股权进展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经营层已向本人提交了关于转让公司所持上海新光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80%股权进展的相关资料。经仔细审阅后，基于独立董事的判断立场，我们就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本次系公司关联方上海航天设备制造总厂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受让上述股权而形成的关联交易，董事会申请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并按关联交易方式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有关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邓传洲、刘运宏、沈文忠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日